

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实际情况确定审计费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2025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4年（经审计）	业务收入总额	29.69亿元	
业务收入	审计业务收入	25.63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 (含 A、B 股) 审计 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李宗韡	刘萌	李永利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2年	2020年	1995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9年	2016年	1995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2年	2020年	1994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3年	2018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2025年，签署共创草坪、扬杰科技2024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复核川宁生物、国际复材、新莱福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复核川宁生物2022年度审计报告。	2025年，复核浙富控股、共创草坪、扬杰科技2024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复核浙富控股、共创草坪、扬杰科技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复核浙富控股2022年度审计报告。	2025年，签署爱威科技、*ST高斯、天和防务、宇新股份、长缆科技、宇环数控、ST步步高、正虹科技2024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签署宇新股份、湘财股份、天和防务、正虹科技、长缆科技、爱威科技2023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宏华数科、泛亚微透、钱江生化、利欧股份等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签署宇新股份、湘财股份、天和防务、正虹科技、长缆科技2022年度审计报告，复核民丰特纸、宏华数科、泛亚微透等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综合考虑，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费用为 100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 18 万元（含税）。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实际情况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实际情况确定审计费用。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机构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审核，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一)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四) 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